

議題研析

一、題目：從課綱觀察報告探討學習歷程檔案及多元選修相關 法制問題

二、議題所涉法規

高級中等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

三、背景說明

學生團體 EdYouth 於今（113）年5月22日發布《2024年度108課綱觀察報告》。該報告指出，有5成學生認為學習歷程檔案對生涯探索沒有幫助；但有過半數學生滿意多元選修課程，並認為帶來「跨域學習」和「培養、精進興趣」等幫助。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表示，會將學生團體的建議納入參考¹。關於學習歷程檔案，其實早在109年10月初，在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部分學生即提出「要求108課綱中課程移除學習歷程檔案」之提案。附議階段不到3天，即達成5,000人之附議門檻，促使教育部回應、提出改善對策。教育部遂於同年12月提出回應，表示自111年起對備審資料架構做出改進²。

¹ 莊瓊筠，課綱觀察報告：學生滿意多元選修 但認為學習歷程檔案沒幫助，大紀元，113年5月22日，網址：

<https://www.epochtimes.com.tw/n440995/%E8%AA%B2%E7%B6%B1%E8%A7%80%E5%AF%9F%E5%A0%B1%E5%91%8A-%E5%AD%B8%E7%94%9F%E6%BB%BF%E6%84%8F%E5%A4%9A%E5%85%83%E9%81%B8%E4%BF%AE-%E4%BD%86%E8%AA%8D%E7%82%BA%E5%AD%B8%E7%BF%92%E6%AD%B7%E7%A8%8B%E6%AA%94%E6%A1%88%E6%B2%92%E5%B9%AB%E5%8A%A9.html>，最後瀏覽日期：113年5月29日。

² 111年起個人申請入學備審資料審查的「3重2不」原則，包括「重視基本素養所展現的核心能力」、「重視校內的學習活動」、「重視資料真實性及學生自主準備」、「不是學系所列的所有項次都要具備，大學重視多面向的參採」、「不是以量取勝，重視學習過程的反思」，並提醒考生資料內容「在精不在多」，不需過度準備，更不應假手他人或過度美化。教育部，要求108課綱高中

四、探討研析

(一) 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之設置欠缺法源依據

我國於103年發布（110年2月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總綱要求普通型高中及單科型高中選課輔導需搭配課程諮詢及生涯輔導，包括參考性向及興趣測驗、大學院校進路建議的選修課程等。學生每學期應與課程諮詢教師討論，諮詢紀錄應列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的學習歷程檔案³。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內容，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3點：「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數位平臺（以下簡稱學習歷程學校平臺），蒐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其內容應包括下列項目：（一）基本資料：姓名、身分證明號碼、擔任校級、班級、社團幹部紀錄及其他學籍相關資料。（二）修課紀錄：學校報經各該主管機關備查之課程計畫所開設各科目課程之學業成績及課程諮詢紀錄。（三）課程學習成果：前款課程產出之作業、作品及其他學習成果。（四）多元表現：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動時間及其他表現。（第1項）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之資料，不包括前項第二款課程諮詢紀錄。（第2項）第一項資料及其建置之格式，由本署定之。（第3項）」。

依前開要點規定之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向學校蒐集資料，該資料庫之設置規定於「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作業要點」第2點前段：「本署依教育基本法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織法第二條規定之職權，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以下簡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然無論是

課程移除學習歷程檔案，109年12月8日，網址：<https://join.gov.tw/idea/detail/3e6063a1-5be0-4791-86c9-3801532c75d4>，最後瀏覽日期：113年5月30日。

³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行政院公報》，第27卷，第46期，110年3月，教育科技文化篇。該檔案將完整記錄學生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時的學習表現。除了考試成果之外，透過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能更真實呈現學生的學習軌跡、個人特質、能力發展等，補強考試之外無法呈現的學習成果。藉由定期且長時間的紀錄，更能大大減輕學生在高三時整理備審資料的負擔。教育部，學生學習歷程檔案，108課綱資訊網，網址：<https://shs.k12ea.gov.tw/site/12basic/category?root=41&cid=82&oid=345>，最後瀏覽日期：113年5月30日。

《教育基本法》第9條第1項⁴第3款或《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織法》第2條⁵，對於資料庫之設置均無明文，鑑於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與學習評量有其相關性，且攸關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升學之重要權益，爰建議可於《高級中等教育法》第45條中增訂授權規定。

(二) 建議增訂學校辦理與社區合作之多元選修課程規定

過去的教育以學科為主卻忽略應用，學生往往學習到很多知識，卻無法運用在實際生活。在108課綱的課程變革下，以往單一學科的獨立教學，轉變為跨學科、概念性以及統整性的課程；並強調與生活結合的實際運用，使學生將所學得以施展，達到所謂的「素養」⁶。教改後課程發展，愈來愈趨向以校為本位，運用社區資源可以避免課程相互複製，符合校本課程發展目標。108課綱實施後，越來越多學生透過多元入學方案升學，與社區合作課程更能凸顯學習歷程的特殊性。106年起，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有許多學校與社區合作推動課程⁷，以達成結合社區資源，加強學校間資源共享；整合社區學校適性課程，引導學生適性發展等目標。

《高級中等教育法》第43條第1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訂定

⁴ 《教育基本法》第9條第1項：「中央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一、教育制度之規劃設計。二、對地方教育事務之適法監督。三、執行全國性教育事務，並協調或協助各地方教育之發展。四、中央教育經費之分配與補助。五、設立並監督國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六、教育統計、評鑑與政策研究。七、促進教育事務之國際交流。八、依憲法規定對教育事業、教育工作者、少數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教育事項，提供獎勵、扶助或促其發展。」

⁵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組織法》第2條：「本署掌理下列事項：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政策、制度之規劃、執行與督導及相關法規之研修。二、高級中學與職業學校一般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三、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一般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四、學前教育一般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藝術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校園安全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學前教育階段學校衛生事項之規劃、執行及督導。十、其他有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學前教育事項。」

⁶ 曾瓏陽，〈新課綱實施下高中多元選修適性探索〉，《師友雙月刊》，第615期，108年9月，頁41。

⁷ 林孟煒，〈高中與社區合作多元選修課程實施探討：以「地方創客」為例〉，《教育理論與實踐學刊》，第46期，111年12月，頁55。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及其實施之有關規定，作為學校規劃及實施課程之依據；學校規劃課程並得結合社會資源充實教學活動。」依此授權並訂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規範學校選修課程規劃原則（第4點）⁸。然該點及其他相關規定對於《高級中等教育法》第43條第1項後段「結合社會資源充實教學活動」，並未進一步規範。爰建議該要點可參酌「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有關內容，依教育資源調查情形，參酌社區產業趨勢、類科分布現況及學校發展特色，並就社區地理區位、發展現況、歷史背景等因素，增訂學校辦理與社區合作之多元選修課程規定。

撰稿人：趙俊祥

⁸ 《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及實施要點》第4點第1款規定：「學校規劃選修課程，依下列原則辦理：（一）課程規劃及開課方式：1.普通型學校、單科型學校及綜合型學校學術學程：（1）學校應提供採班群方式開課及跨班選修課程，由學生依其生涯進路及興趣自主選修，且加深加廣選修課程應滿足學生銜接不同進路大學教育之需要。（2）採班群開課後有增加授課班級數之必要者，其增加之班級數，以該班群原班級數之零點五倍為限。（3）普通型學校應依照學生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開設多元選修課程，學生至少選修六學分。2.技術型學校及綜合型學校專門學程：（1）採同科（學程）單班、同科（學程）跨班、同群跨科（學程）、同校跨群或原班級選修方式開課。（2）為設計符應學生進路需求之務實致用課程，應於課程規劃階段，邀請產業代表共同參與。3.學校得提供其他學校學生跨校選修之課程，或視課程性質及其他必要條件，准予學生赴其他學校選修；其修習科目所得之成績及學分，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規定辦理。」